南京航空航天大学

第三届“华瑞杯”科创融合成果转化大赛

实施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设立赛事工作组，成员单位由教务部、党政办/发展联络部、研究生院/研工部、学生处、校团委、科研院、资产公司等组成。

（二）设立专家评审组，由校内外知名的创新创业专家组成，负责参赛选手的培训、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，具体专家名单由赛事工作组遴选确定。

（三）根据大赛特点，由相关部门负责各组别项目挖掘、培训、评审等具体组织事宜，教发中心负责项目汇总和参赛组织等事宜。

二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，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、新医科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，培育新产品、新服务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促进制造业、卫生、能源、环保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，促进人工智能、数字技术与教育、医疗、交通、金融、消费生活、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。

（二）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真实、健康、合法。不得含有任何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。所涉及的发明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。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，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。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、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、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，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（三）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，且团队负责人应为在校师生。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、知识产权、财务状况、运营、荣誉奖项等方面。

（四）已获本大赛往年总决赛银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，不可报名参加今年大赛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大赛采用初赛、复赛、决赛三级赛制。初赛由部门择优推荐与自主报名项目遴选两环节组成；复赛由校内外专家联合评审；决赛采用路演形式，由决赛专家组现场评审。赛程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组织项目申报和参赛材料准备阶段（2025年8-9月）

学校下发《通知》，宣传和介绍大赛的概念和内容，明确要求和任务，为大赛和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营造氛围。各部门牵头成立赛事工作组，认真学习和领会大赛的要求，全面发动广大师生参与，对照国家和学校的有关要求，谋划和推进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。

各部门需认真组织，发掘动员有创新创业基础的团队参赛。

（二）初赛（2025年9月底）

个人自主报名项目经初审后进入复赛，学校各部门推荐项目直接进入复赛。各部门具体推荐参赛项目数量由赛事工作组商定。

（三）复赛（2025年10月上旬）

赛事工作组对进入复赛环节的项目按参赛组别进行分类汇总，并组织专家评审组根据赛事要求分组别择优推荐进入决赛项目。

（四）决赛（2025年10月下旬）

赛事工作组组织成立决赛专家评审组，择时举办决赛。

（五）颁奖（2025年11月）

四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“华瑞创新奖”1名，奖金20万元/名；金奖2名，奖金10万元/名；银奖3-5名，奖金3万元/名；铜奖6-10名，奖金1万元/名；优胜奖20名，奖金 1000元/名

铜奖及以上获奖项目还将获得企业组织架构设计、落地科技人才政策、免费办公场地、创业投资等帮助。